

紫藤阁

■俞玲玲

神奇的加持

上小学一年级时,有一天奶奶发煤炉,用一张旧报纸引火。旧报纸暂时放在一边,我就歪着头把自己认得的字一个一个念了出来,竟然发现它们的读音连缀出自己懂的话语,大为震动。那一刻,仿佛有一个神秘的人靠近我耳语,这种声音仿佛阳光划过,只有我听得到。

那可能是我生命之初的第一场阅读,犹如壳中小鸡啄开坚硬外壳的第一个小小孔隙。阅读令我打开了通往更广阔世界的一扇门。从此,只要是印有汉字的东西都令我饥渴阅读。

小学三年级时,我读到了《木兰从军》的故事。她男扮女装,替父从军,建立功勋。我永远记得《花木兰》这个故事的下面,配着用钢笔线条勾勒出人物的形象,一个英姿飒爽的女子,横跨战马,替父从军。花木兰豪迈的气概永远留在了我的心底,成为我童年生活最鲜活的榜样和最深刻的憧憬:我只是一个女孩,可是我也要活得光彩。这样的一个故事,我反反复复地看了不知道多少遍,花木兰“谁说女子不如男”的语言,像阳光划过的声音,永久地刻在了我的心里。

初一暑假对我意义非凡,因为发现了最幸福的一处所在:姑姑出嫁后留在家里的半菱桶书。

大多是外国书,长长的外国人名一个没记住,只是记住了情节。囫圇吞枣地看,长大后,知道那些书是一个叫托尔斯泰的长胡子老头写的。反正,夏天结束时,菱桶里的书差不多被我看完了。初二回到学校的第一次模拟考,我考了年级第八名。我的名字出现在手抄的红榜上,我无数次地假装不在意,偷偷地瞄红榜上自己的名字。坐在教室里,我无数次地回想这种进步发生的可能性,这让我联想到菱桶里的阅读,一定是它给了我神奇的加持。

于是,当别的孩子在田野里疯跑的时候,我把更多的时间花在了阅读上。那时可以读的书不多,开学初语文书刚下发,我几天就看完了。邻居家的《杨家将》《说岳全传》《封神演义》也看过了。亲戚家能借到的书都没放过:《儿童文学》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《铁道游击队》。还有妈妈上班的那个乡镇企业里在传阅的《七剑下天山》。我时而身穿白衣,下跨白马,化身江湖女侠,除暴安良;时而长裙飘飘,坐着马车,化身淑女,畅游世界。我庆幸,我看到了一片更为广袤的田野,那里的风景更为迷人。

二十岁师范毕业的暑假,去上海外公家住了一个月。外公带我上书城,给我买了一堆书。那一堆书中,独独喜欢上那本小小的《唐宋词一百首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的。那些黄色的书页,散发着柔和的光芒。喜欢秦观的《鹊桥仙》,喜欢李清照的《声声慢》,喜欢欧阳修的《群芳过后西湖好》,喜欢李煜的《春花秋月何时了》……一切好语言都被道尽,立尽斜阳,我迷恋诗词中所散发的情诗。

回到乡下,那些诗句,在夏日的午后,变成了葡萄架下的吟诵,它让我拥有了一个更为深远的,也更为丰富的世界。日子久了,古诗词中的某些场景便化成了一幅又一幅的画面在脑海中挥之不去。那些诗句,最终变为流星般的光芒,跨越时空,感化与影响着我的精神和生活。总是在某些不经意的时刻,这些画面会忽然地在脑海中闪现:许多未曾谋面的诗人词客,他们是如此让人亲近:他们曾经怀着与我一样的情怀!

我已从教三十年,有过太多的迷惑与困顿,经历无数次的失落与苦痛,但书籍无数次带给我心灵的安慰。一书在手,神游太极。内心的皱褶竟慢慢舒展,感到自己的偏执痛苦有时完全是自我折磨。静静想来,书是人类永恒的生命:人只有一次生命,每个人都只有一种生命体验,但你每读一本,就多了一种生命体验。年过五十,我随身带着书。阅读是一条与岁月抗衡的捷径!

非常光荣与文字相遇,阳光下,它仍在对我耳语,只对我一个人透露秘密。

麻辣烫

■来永祥

有病的叔公

时下,小两口谈恋爱,一旦基本确定关系,准亲家两家你请我我请你的,互动得热火朝天。萧山话叫:“镬里勿滚,汤罐里先滚。”而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以前,在小两口结婚之前,两亲家是鲜有相聚的。因此,结婚时,新娘子爸爸叔叔上门去新郎家做客,是一件显得很隆重的事情了,俗称:做叔公。

我没有女儿,所以也就一直摊不上这等美事。忽一日,表姐夫上门来,说嫁女儿了,觉得我要说能说,要喝能喝,也算是上得了台面的人,遂特别邀请我去做一次叔公,帮他去撑撑台面,至于我,当然欣然接受了。想不到,这次邀我去做叔公,本来想撑撑场面,后来竟然场面未撑,台面坍了。

出征之时,我70多岁的老母亲觉得我不懂人情世故,拉着我的手,千叮咛万嘱咐:“去做新亲,酒么少喝一点,不要乱说乱话,否则会出洋相的。”当着老妈的面,我唯唯诺诺:“当然当然,我心里有数的。”我想,应付这种小场面,与我来说,岂不是小菜一碟。

待新娘家人浩浩荡荡地上门,新郎家自然是隆重接待,热情招待,安排我们堂前就座,点心水果酒水轮番上桌,新郎父亲亲自作陪。酒桌上,新娘父亲除了一番程序性的“女儿少不更事,嫁过去还请多多照料担待”的客套话外,就是倒酒,劝酒,喝酒。等倒了几次酒,新郎爸爸再次为我斟酒时,我想我得活跃一下气氛,就说:“亲家公,我的就不加了吧,我妈来时关照过我,酒不能多喝的,否则喝醉了,做新亲会出洋相的。”新郎父亲自然客气:“在我们家,喝醉了也没事的,等下叫儿子代驾回去就是。”遂又加了酒。等再次为我斟酒时,我就捂着杯子说:“亲家公,我真的不加酒了,我来时,母亲千交代万交代的,否则我回去,会遭母亲责骂的。”因为我再三推辞,酒也就没有再倒成了。

忽一日,表姐夫急匆匆地来到我家,告诉了我一件有趣的事。他说,有一天他亲家公专程问他了,说:“你们那天来做叔公的,是不是其中有一个叔公脑子有一点点问题?”表姐夫说,“没有啊,你说的是哪一个?”亲家公说,不让他斟酒的那位。表姐夫说:“不会吧,他很聪明能干,在单位一直担任办公室主任的呢!”亲家公又问:“那他是不是还单身着啊。”表姐夫告知他:“有没有,他是有老婆孩子的。”亲家公一脸懵懂:“那那次给他倒酒,他要么说母亲交代过要少喝,要么说多喝会遭母亲责骂等等,我真以为这叔公智商有问题或者是个孤老头呢。”表姐夫告

诉他:“我这老表,一则平时对母亲是比较孝顺的,二则他那么表达,应该是想调节一下喝酒的气氛。”

天哪,看来在什么林子还得唱什么歌的,想不到我为了调节喝酒气氛,在喝酒场面上的几句不经意的玩笑话,会产生那么大的误会,他们竟然当真了,这是我始料未及的。想想也是,做叔公是结婚程序中比较正规的场合,新郎家那可是将叔公视作长辈接待的,我似乎是有那么一点点乱说乱话了。

醉花阴

■王雪岩

尴尬的一幕



《尴尬一幕》赵雪峰作

超市时常出现搜身事件,这是一种十分尴尬的场面。画面中,两个超市保安拦下一名女士,好像怀疑女士偷了东西,在她身上摸来摸去,试图翻出藏匿的商品。这种场面双方都很尴尬。设想一下,如果翻不出东西来,保安该如何收场?再看这位女顾客,无论在她身上搜没搜到东西,她都十分尴尬,就连站在画前看热闹的你我,也会脸红。被搜的女士一脸茫然,搜身的保安也没有稳操胜券的底气,左边那位保安两眼圆睁,手摸两腮,似乎在问自己:难道我们搞错了?搜查进行时,场面被尴尬气氛笼罩着……

如果单从画面看,只是工作人员与顾客之间的冲突,深层次去理解,就是一幅涉及法治层面的漫画了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规定,经营者不得搜查消费者的身体及其携带的物品,不得侵犯消费者的人身自由。此外,搜身行为还可能侵犯消费者的名誉权和隐私权。如果经营者擅自搜查消费者的物品,消费者有权要求赔偿并可以采取法律措施。两个保安没有这个权力,可是他们做了,而且做得理直气壮。于是“尴尬一幕”就出现了。这场怎么收?答:消费者有权要求赔偿并可以采取法律措施。

职场事

■戴琴雅

免费的午餐

三月,公司自助餐厅开始营业,按照制度规定,高层经理可以免费享受餐厅的丰盛午餐,消息一出,让依旧在员工餐厅打卡吃饭的中基层干部颇为眼红。

你想,优雅的环境,天天换新的荤素搭配,外加新鲜水果、现磨咖啡、各种干果,不要太丰富喔,最重要的是,餐厅不用排队,随到随吃,还不用掏钱,这等待遇,岂是跟着员工们排长龙队、吃大锅菜、喝大碗汤的一般干部可以比拟的。

开业后,公司上下果然掀起了一股比学赶超的热潮,你想,有能力,有机会,谁不愿意做领导,哪怕是挤,也要挤进去,不光为一睹自助餐厅的芳容,更是为了去享受那不一般的待遇。

如此两个月,楼上领导们自是开心胃胃,直夸老板英明,总算不负往日辛苦。

好景不长,领导们开始欢颜不展,员工们不明白,吃那么好,有啥不开心的,一副苦大深仇的样子,摆给谁看。

后来,有消息灵通人士传出话来,说自助餐厅不再光是吃饭场所,从五月开始,新添了内容,增加了午餐会环节,每日还有轮值有记录,这下好了,本来,五一后,下午有一个半小时的休息时间,但因为增加了午餐会,领导们既要吃饭又要开会,午休时间自是没有了。再后来,因为货期,客户抱怨增多,午餐会又升级成了催货会,这样,领导们去吃饭就变成了负担,首先,高管们本身并不清楚具体业务,平日子里指手画脚惯了,真弄个人天天来细问他们具体的业务,头都三个大了,但为了席间不出丑,各职能部门必须在饭前准备好头天布置的工作任务,理清原本并不熟悉的业务环节,不然,很难应付兄弟部门在席间无休无止的讨伐。

于是,饭前,员工下班了,领导们得充分准备会议所需;饭中,员工们可以家长里短,领导们得打起十二分精神聆听当日

任务,如果光顾着吃,一知半解地跑回去,精神难以传达,工作难以布置,第二天将会颜面尽失;饭后,员工们吃饱喝足可以安然午睡,哪怕趴在桌上打盹,也能酣然入梦,而领导们,一方面得回去整理资料,免得隔夜忘记,一方面,还得查漏补缺,准备次日材料,等到终于可以在舒适的单人间里眯上一会了,上班铃声早已打响,切,下班班开始了。

更加不堪的是轮值主持,其中付出的辛苦和精力更是多于常人,哪怕午间美食再丰腴,也是食不知味毫无情趣可言了。

“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”,用在这里,真是再恰当不过,哈哈,领导们,吃好喝好呦!

老底子

■凤凰

乡村接生员

其炳婆婆是一名乡村接生员,大队里的男女老少都尊称她为“小外婆”。小时候,每每碰到其炳婆婆,母亲总是努努嘴,示意我叫“小外婆”。母亲告诉我,我家4兄妹都是小外婆接得生。

记忆中的小外婆在50岁开外。身材矮小,身板却很挺拔,脸上布满了皱纹;一双缠过的小脚,走起路来,却大步流星。一个手布袋总是随身带着,里面装着接生用的剪刀、纱布、棉球等家什。

接生虽然辛苦,但上世纪七十年代,却是一个不错的行当。每接生一个,一般是派送一个3元钱的红包。但接生后的一星期内,每天的上午都得到产妇家去一趟,看一下母婴情况,倒一次马桶,并把尿布洗净,直至晒出。产妇家烧上点点心,也得把接生婆的一碗烧上,讲究一点的东家,还会在接生婆这碗,外加一个鸡蛋羹上,以示对接生婆的谢意。

七十年代中期,我堂侄子出生,也是小外婆接得生,母子俩一切平平安安。当年在上海国营大厂工作的大伯父,人称“上海老板”,很是高兴,送给她一个5元大红包,一举打破了她的3元红包记录,着实让她高兴了好多天,她逢人便夸“上海老板”真大方。

当时几乎每个大队都有一两个接生婆,但小外婆的接生手艺最好,我们这个大家庭中,10多个堂兄堂妹都由她接得生。说到小外婆的接生技术,我大妈记忆犹新,赞不绝口。她生我小堂妹时,正遭遇台风天气,前半夜肚子隐约有痛,凭她已生育过几个小孩的经验,估计熬到天亮应该没问题,谁料到子时只是开了个头,阵痛节奏加快了。她眼看情况不对,叫醒了睡梦中的大伯,要他快去叫小外婆。风雨中,小外婆如约而至,昏暗的煤油灯下,她观察了一下,说了声“快了”。

果然,堂妹片刻工夫就出世了,她麻利地剪下脐带,做了些常规处理。可发现堂妹有点异样,一点啼哭声都没有,她立即用手轻轻拍了堂妹的胸部几下,然后在唇穴按压了一下,一声清脆的啼哭响出,大家悬着的心总算落地了。

风里来雨里去,小外婆从事接生这个行当,长达50余年。有人做过不完全统计,她一生少说接生了2000多个新的生命。

小外婆早已驾鹤西去,但她经她接生的一代又一代的人,都茁壮成长,哺育着一代又一代的人,香火传承,生生不息,为沙地繁荣昌盛做出了应有的努力。

尖尖角

■杜昊锐

冬日的暖汤

与冬日喧嚣街头不同,此时的天空飘着柳絮般的残雪,仿佛是上天在诉说着人世间的温暖,正是这样的一天,发生着温暖的篇章……

这是一个平常到有些清冷的早晨,枯萎的叶子随着寒风漫无目的地飘着。昨晚风雪中催眠的街头在今早伴着微暖的晨阳,慢慢苏醒。我迈着轻松的步伐,踩在微微融化的雪地上向学校走去。

雪后的地面坑坑洼洼的,行人车辆稀稀疏疏的,都在缓缓地移动着。骑车的人更是小心翼翼,耸起双肩,夹紧两臂,眼睛注视着前方。

快到十字路口的地方,一群人正在推一辆载满大白菜的三轮车。这辆三轮车深深地陷在雪中,众人一边用力推一边用力喊:“一、二、三!”我边走边回头,默默地为这些互不相识却为同一件事努力的人加油。突然在我前面,一位骑着车的中年人重重地摔倒在地,挂在车上保暖瓶里的浓汤溅到了一旁一位年轻人的羽绒服上。路过的行人都停下来看热闹,大家都觉得一场“舌战”是避免不了了。可出乎意料,那位年轻人非但没有责怪中年人,而是不及拍掉身上的浓汤,连忙跑过去将中年人扶起,中年人连声道歉:“小伙子,对不起啊,我急着给医院里的病人送饭呢!”着急,没看路……就这样了,还……有你的衣服……”这时大家才注意到年轻人的羽绒服上面还滴着汤。年轻人却说,“没关系,你给病人做得汤一定很好,我的衣服也算是享了口福。”听了这话,大家都笑了。

我边走边回头看,整个人都暖洋洋的,不远处的三轮车也在大家的帮助下冲出困境,人群一片欢呼……

此时,天空依旧挂着几缕柳絮般的残雪,它们在这冬日的晨曦下闪烁着柔和的光芒。走在这被残雪点缀的街道上,心中涌动着的是无尽的暖意。在这个世界上,总有一些美好的事物能够驱散寒冷,那些温暖的片段,如同冬日的第一缕阳光,照亮了冬日的清晨,也温暖了彼此的心房,带来温暖和希望!